

证券代码：300196

证券简称：长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1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3月27日，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江苏高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高晋”）、江苏高投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高投”）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江苏高晋和江苏高投于2013年1月18日至2013年3月27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25.0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75%。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江苏高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3年1月18日 -2013年3月26日	20.12	119	0.99%
	合计	--	--	119	0.99%
江苏高投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3年1月18日 -2013年3月27日	20.08	106.01	0.88%
	合计	--	--	106.01	0.8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江苏高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856	7.13%	737	6.1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56	7.13%	737	6.14%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江苏高投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706	5.88%	599.99	4.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6	5.88%	599.99	4.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其间任意30天减持数量均未超过1%。

2、本次减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3、本次减持的股东未在相关文件中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本次减持的股东江苏高晋、江苏高投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后，江苏高晋持有公司737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14%；江苏高投持有公司599.99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999%，不再为公司持股超过5%以上的股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编制《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

三、备查文件

1、江苏高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江苏高投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27日